

蘇格拉底橋 / June 18, 2019 11:44AM

[期末報告 s06190038 陳昱如 陳那認識論與道德哲學之關聯](#)

陳那認識論與道德哲學之關聯

(一)、前導

有些人會因為佛教強調空性而認為沒有認識論，甚至會認為，既然沒有空性，那是否也不用重視倫理道德？也就因為對無自性的追求，我們該用怎樣的看法去遵循道德？佛教中的道德最高者，佛陀，如果真的性空的話，是否也是沒有道德的？

陳那建構出了認識論架構 - 現量與比量，去解釋佛陀是成量者，有著因與果的完滿，我們會用陳那集量論裡的概念來揣摩佛教對於道德哲學的意義。

(二)、內容

陳那提到，認識與認識手段即為現量與比量，它們分別為知覺與推論，這即是認識的手段。

現量、比量二為量，(自、共)二相為所量，於彼(二相)結合處，無須(另立)其他量。(2)

只有這兩種(量，亦即，現量知覺與比量推論)，這是因為，在自相與共相之外，再沒有其他的所量。我們將顯示，現量以自相為境(viśaya)，比量則以共相為境。於彼(二相)結合處，無須(另立)其他量。(2)
(何建興譯 (2007) 。《集量論現量品》第二頌。)

陳那又更進一步的說，靠著自證，現量與比量有著同一性，就像是光一樣，自發的去照亮它物，而他本身即會發光不需它人照亮。

知識的本質，是自己認識，這點可以燈火來做譬喻。

在昏暗的房間若點亮燈火，則在此之前見不到的牆壁，天花板與桌子、椅子等對象，都被照出來了。因此同時，我們可以看到燈火自體。燈火在照出對象的同時，亦照出自身。我們也可以說，知識也有與燈火相同的性質。當我們知覺青色時，同時亦意識到這一知覺。即是說，知識在知覺對象的同時，亦認自身。

(服部正明 (著)，吳汝鈞 (譯)《佛學研究方法論》下冊 434 頁)

就因為這樣的「自證」，不同於以往「對象與對象的因果關係」 - 是在異時因果內的；是物理世界的因果。自證是種「對象與認識的因果關係」，所以不會被第一因給綁定，不會被對象化，也不被物理世界箝制。這時後我們可能會問：為什麼不能以一般的因果來思考？平時的我們若以一般的因果來想，我們又會落於物理的輪迴當中，太過於目標的狂熱，並且是以自己的私慾為出發點，這樣的想法是無法超脫輪迴的。

不過，這樣超越物理因果的因果，該怎麼理解？

陳那在《集量論·現量品》裡的第一頌就直接的道破了佛陀的圓滿是成量，也就是因果的圓滿。

成量者，是意願與所作的圓滿。但在這裡，陳那的因果並不是我們習慣的因果。一般的因果，我們會說種子結成樹，結果很明顯地來自於原因，不過陳那的成量者因果卻有種不對稱性。

因：欲利諸有情、教化眾生；果：自圓滿

這有些許的不符合我們的判斷，為什麼利他會帶來自己的圓滿呢？

佛陀的因果在成那的集量論裡有著不對稱性，並要達到因與果各自的圓滿，就是成佛了。

禮敬成量、利有情、尊師、善逝、救護者，
為立量故，作集論，於此總攝諸自著。(1)

今此論首，為使(眾生)生淨信于世尊，以彼因果圓滿，讚說彼為成量者

(pramāṇabhūta)。此中，因(圓滿者，謂)意願與所作的圓滿。意願(圓滿，謂)世尊欲利諸有情；所作(圓滿，謂)世尊是尊師，以教化眾生之故。果(圓滿者，謂)為自與為他的圓滿。為自圓滿，以世尊依此三義而為善逝：受讚嘆義，如具好相者；不退轉義，如根除熱病者；無餘義，如滿水之瓶。以此三義，(說

世尊)為自圓滿，而有別於外道離欲者、有學聖者及無學聖者。為他圓滿，(以世尊)依救度(眾生)義而為救護者。

(何建興譯 (2007) 。《集量論現量品》第一頌。)

當「因」為以眾生福祉為目標，成為一切眾生的導師，得達到意圖的圓滿，這樣的圓滿並非來自於自身，而是建立在利他之上，拯救他人，成為典範。

而「果」即為最終的目的，對於自身有三：受讚嘆義、不退轉義、無餘義。成兩者的果的圓滿將受人稱讚、擺脫輪迴並且完整。而對外的目的則是成為救護者，拯救世界。

(三)、結論：

陳那與世親的著作使唯識學說系統化(《佛學研究方法論》下冊418頁)，陳那除對佛教之貢獻外，正理學派等等外道也因此接受了佛教的思想。

陳那提供了一種超脫輪迴的思考方式，來幫助我們了解如何解釋佛教對道德的追求，而這也不僅僅侷限於佛學思想內，平時的我們如意去追求功名利祿，但這樣的追求往往達不到成果，反而是更加踏實的累積能量，自然而然就會得到期待的成果。
